

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铜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铜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文件

铜残联发〔2023〕80号

转发《陕西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专业技术职称 晋升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区县残联、人社局、卫生健康局，新区社会事业局、人社局、卫生健康局：

现将陕西省残疾人联合会等三部门《关于印发<陕西省盲人

医疗按摩人员专业技术职称晋升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陕残联发〔2023〕19号）转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关于印发<陕西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专业技术职称晋升工
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2023年9月15日

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3年9月15日

陕西省残疾人联合会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文件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陕残联发〔2023〕19号

关于印发《陕西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专业技术职称晋升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卫生健康局、残联，杨凌示范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卫生健康局、残联：

现将《陕西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专业技术职称晋升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陕西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 专业技术职称晋升工作实施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推动我省盲人医疗按摩事业发展，加强盲人医疗按摩专业技术队伍建设，提高盲人医疗按摩人员的素质，充分发挥盲人平等参与服务社会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根据国家卫生部、人社部、中医药管理局、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盲人医疗按摩管理办法〉的通知》（卫医政发〔2009〕37号）、《关于贯彻实施〈盲人医疗按摩管理办法〉的意见》（残联发〔2010〕9号）和《关于盲人医疗按摩人员评聘专业技术职务有关问题的通知》（〔1997〕残联教就字第103号）以及《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规则（试行）〉的通知》（陕人社发〔2017〕5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省专业技术职称评聘有关规定，制定本实施办法。

第二条 盲人医疗按摩专业技术职称分为五个级别，依次为：主任医疗按摩师（正高）、副主任医疗按摩师（副高）、主治医疗按摩师（中级）、医疗按摩师（初级）、医疗按摩士（员级），共五个级别。

第三条 按照本《实施办法》有关规定，通过评审取得相应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的人员，由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发全省统一的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由用人单位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聘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并按有关规定享受相应工资待遇。

第四条 陕西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专业技术职称晋升工作，在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统一领导下，由当地残联会同卫生健康部门组织实施。有关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专业技术职称晋升的日常工作，由陕西省残疾人联合会所属陕西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负责。

第二章 范围对象

第五条 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专业技术职称晋升的对象是：通过国家盲人医疗按摩资格审核，取得《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从事医疗按摩资格证书》及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在经国家批准设立的全民、集体、个体医疗按摩机构及诊所中从事医疗按摩的盲人（含低视力）。已办理离退休手续或达到国家法定离退休年龄的人员，不再评聘盲人医疗按摩专业技术职称。

第三章 申报条件

第六条 推荐评审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专业技术职称必须坚持德才兼备，择优晋升的原则，被推荐对象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本职岗位上积极工作，

遵纪守法，医德高尚。

（二）任现职以来，认真履行职责，刻苦钻研业务，医疗按摩水平有明显提高，有较强业务能力，圆满完成任期工作任务，工作成绩显著。

（三）参加残联组织的盲人医疗按摩继续教育，取得相应学分。

（四）具备以下本专业相应职务档次的学历和任职年限要求：

1. 医疗按摩士：按照中国残联全国盲人医疗按摩人员考试委员会办公室规定，通过全国盲人医疗按摩人员考试取得。

2. 医疗按摩师：申报医疗按摩师应熟悉中医按摩专业基础理论，具有一定的按摩技术操作能力；能独立治疗常见病，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通过认定取得医疗按摩师资格：

（1）无盲人按摩专业学历，2009年9月1日前取得医疗按摩士职称或通过全国盲人医疗按摩人员考试，取得医疗按摩士职称五年以上；

（2）盲人按摩中专毕业，取得医疗按摩士职称并从事医疗按摩士工作五年以上；

（3）盲人按摩大学专科（含中、西医大学专科）毕业，见习一年期满后，从事医疗按摩工作二年以上，并取得医疗按摩士职称；

（4）盲人按摩大学本科（含中、西医大学本科）毕业，见习一年期满后，并取得医疗按摩士职称。

3. 主治医疗按摩师：申报主治医疗按摩师应提交医疗按摩师任职期间临床疑难病案分析 1 份，并熟悉中医按摩专业基础理论，具有较系统的按摩专业知识，掌握国内按摩先进技术并能在实际工作中应用；具有较丰富的临床工作经验，能对下一级盲人按摩技术人员进行业务指导，具有一定的教学能力，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通过评审取得主治医疗按摩师资格：

(1) 盲人按摩中专毕业，取得医疗按摩师职称并从事医疗按摩师工作七年以上；

(2) 盲人按摩大学专科毕业（含中、西医大学专科），取得医疗按摩师职称并从事医疗按摩师工作四年以上；

(3) 盲人按摩大学本科（含中、西医大学本科）毕业，取得医疗按摩师职称并从事医疗按摩师工作四年以上。

4. 副主任医疗按摩师和主任医疗按摩师：对符合中国残联《关于盲人医疗按摩人员评聘专业技术职务有关问题的通知》（〔1997〕残联教就字第 103 号）规定的高职推荐申报条件要求，经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后委托全国盲人医疗按摩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

第四章 评审组织

第七条 由省残联按照国家和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的有关规定，适时组织全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开展专业技术评审工作，组织办事机构为陕西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第五章 申报程序

第八条 推荐申报程序。

（一）本人提出申请。

申报人应按“在职在岗”要求，通过其所在的工作单位如实进行申报，提交符合规定的书面材料。

（二）申报单位审核评价。

申报单位应认真核查申报人的书面材料，对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在本单位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对公示无异议的申报人员由其所在单位加注同意推荐申报的意见并加盖公章后完成资料申报工作。

（三）申报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审核。

1. 申报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应依据文件要求，审查书面材料，对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经主管部门审核后，由申报单位报送同级残联复审。

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机构管理条例》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盲人医疗按摩机构的上级主管部门为属地卫生行政部门。

（四）残联审核。

1. 对于县（区）级单位申报人员，需经县（区）级残联复审，对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由县（区）级残联向同级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部门出具复审意见的函。

2. 对于市级直属单位申报人员，需经市级残联复审，对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由市级残联向同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复审意见的函。

3. 各市级残联对符合条件的申报材料统一汇总报送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对不符合报送条件要求的，应当予以退回。

（五）人社部门审核。

1. 对于县（区）级单位申报人员，需经县（区）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复审，对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出具委托函或在专业技术资格评定表中评审办事机构审核意见栏填写复审意见并加盖公章后逐级上报。

2. 对于市级直属单位申报人员，需经市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复审，对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出具委托函或在专业技术资格评定表中评审办事机构审核意见栏填写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后逐级上报。

第九条 陕西省残疾人联合会卫生系列（盲人医疗按摩）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按规定程序和评审条件进行评审。

第六章 申报材料

第十条 申报材料要求。推荐申报各级盲人医疗按摩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须按要求提供以下申报材料：

（一）初级职称报送材料。

1. 最高学历证书（学历证书取得须满1年）、医疗按摩士专业技术职业资格证书、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从事医疗按摩资格证书、残疾人证和身份证复印件各1份；小2寸彩色近期免冠蓝底照片2张并提交电子版照片。

2.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一式2份。

3. 《陕西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申报一览表》1份（一律用A3纸打印），并加盖市级残联印章；同时，填写电子文档，一并报送。

4. 申报医疗按摩师者另需业务自传1份（500—1000字，宋体，标题3号，正文4号，单倍行距，A4纸打印），重点写明本人任现职以来的工作业绩、技术水平、医德医风、诚信执业状况。业务自传须经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审核，并在业务自传的末尾加注审核是否属实的意见，同时加盖印章。

5. 国家级盲人医疗按摩继续教育学分（10分）、省级盲人医疗按摩继续教育学分（15分）复印件各1份。

（二）中级职称报送材料。

1. 最高学历证书（学历证书取得须满1年）、医疗按摩师专业技术职业资格证书、残疾人证和身份证复印件各1份；小2寸彩色近期免冠蓝底照片2张并提交电子版照片。

2.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一式2份。

3. 《陕西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申报一览表》1份（一律用A3纸打印），并加盖市级残联印

章；同时，填写电子文档，一并报送。

4. 业务自传 1 份（500—1000 字，宋体，标题 3 号，正文 4 号，单倍行距，A4 纸打印），重点写明本人任现职以来的工作业绩、技术水平、医德医风、诚信执业状况和学术水平。业务自传须经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审核，并在业务自传的末尾加注审核是否属实的意见，同时加盖印章。

5. 医疗按摩师任职期间临床疑难病案分析 1 份。

6. 国家级盲人医疗按摩继续教育学分（10 分）、省级盲人医疗按摩继续教育学分（15 分）复印件各 1 份。

申报材料中所有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县区残联审验原件后，加盖审验章，报送的评审材料需字迹清楚，内容真实、完整（印章复印无效）。陕西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申报一览表由市级残联填写上报。

第七章 其他事项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

陕西省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24 日印发

共印 80 份

